**潍坊学院教务处**

教务处〔2019〕102号

关于公布2018级辅修专业录取名单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潍坊学院双学位与辅修第二专业培养管理办法》和相关通知要求，经学校严格审核和公示，现将录取情况公布如下：

一、录取原则

本着保证教学质量、择优录取的原则，根据《关于2018级学生开设辅修第二专业（双学位）的通知》（教务处〔2019〕86号）要求，按照报名条件，学生采取自愿报名的方式进行网上报名。其中英语专业采取报名后考试录取的形式，按照从高分到低分录取的原则进行录取。经审核，共有230名学生符合录取要求（具体名单附后）。

|  |  |  |  |  |
| --- | --- | --- | --- | --- |
| 辅修专业 | 承办学院 | 录取人数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备注 |
| 法学 | 法学院 | 82 | 李程林 18363678178 |  |
| 英语 | 外国语学院 | 85 | 朱瑞利 15966081626 |  |
| 土木工程 | 建筑工程学院 | 11 | 谭建敏 8785811 |  |
| 会计学 | 经济管理学院 | 32 | 于永 8785571 |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计算机工程学院 | 20 | 王仁林 8785510 |  |

二、辅修交费

辅修专业无专业注册学费，实行按学期预收学费，学期末根据实际修读学分多退少补的方式进行计费。凡已被确定录取的学生须按照学校要求按时足额缴纳辅修专业预收学费。具体交费时间和方式与主修专业相同。交费标准及金额如下：

**2018级辅修专业2019-2020学年第1学期预收学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 | 年级 | 收费标准（元/学分） | 预计修读学分 | 预交学费金额（元） |
| 法学 | 2018 | 100 | 15.5 | 1550 |
| 英语 | 2018 | 100 | 16 | 1600 |
| 土木工程 | 2018 | 100 | 12 | 1200 |
| 会计学 | 2018 | 100 | 16 | 1600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 2018 | 100 | 8 | 800 |

 三、辅修注册

凡在规定时间内足额缴纳当学期预交学费的,视为录取确认。凡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足额缴纳辅修专业学费的，视为自愿放弃辅修专业学习资格，并不得再次申请。交费情况以我校财务处确认名单为准。确认参加辅修专业学习的学生需关注我校相关通知要求，并按要求按时参加辅修专业的报到、注册和学习。

 教务处

 2019年7月15日

附：2018级辅修专业录取名单